財團法人鳳山佛教蓮社 111 年度煮雲老和尚大學院校獎學金申請表												
申	請人		性	1	就讀				系院	P	完	年
姓	名		別	<u>ئ</u> ے	學校				年級	į	系	級
户	籍	市		品		里		街				
所	在地	縣		市组	『鎮	村		路	巷	弄	號	樓
聯	絡	市		品		里		街				
住	址	縣		市组	『鎮	村		路	巷	弄	號	樓
學	年		操	行			聯	絡				
成	績		成	績			電	話				

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- 一、 凡戶籍設於高屏雲嘉南縣市大學院校學生(不含進修班)【但全國各大學院校原住民不受區域限制,皆可申請】。
 - 1、大學(二至四年級)、醫學院(二至六年級)。
 - 2、學年成績(國立不限科系平均八十分以上或 A 等以上者、私立理工科系平均八十分以上、文學及其他科系平均八十五分以上),操行成績甲等或依獎懲紀錄者。
 - 3、原住民學年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、操行成績甲等或依獎懲紀錄者。
 - 4、連續二年申請之評分標準為:走過半世紀閱讀心得占 40%,學年成績占 60%, 總評分達八十分以上者(原住民學七十分以上)。
- 二、 未領取任何獎學金者。
- 三、 獎學金金額:新台幣捌仟元。可連續提供兩年獎學金(每學年成績須符合條件)。
- 四、 合於申請條件者,請向各校學務處索取表格(自行影印)未按表格填寫或資料不 合者,不予受理。
- 五、 申請條件:
 - (1)學生證影印本 1 份。(2)指導教授推薦書(請由學校或教授註名未領取任何獎學金)。(3)自傳。(4)戶籍謄本 1 份。(5)111 學年度(上、下學期)學業、操行成績。
- 六、申請時間:即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止(依郵戳為憑)逾期不受理。
- 七、地點: 財團法人鳳山佛教蓮社煮雲老和尚大學院校獎學金評審委員會(高雄市鳳山區三民路 58 號),請附八元回郵信封。

電話: 07-7423037、07-7456237

附註:審查合格者將於113年1月底2月中另行通知。